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號

承辦單位：校園安全事務室

承辦人：黃幸慧

電話：077995678#3125

電子信箱：hsh660720@gmail.com

受文者：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26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安字第114403432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學習單 (64923071_11440343200A0C_ATTACHMENT.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製作「寒假親子共學反毒學習單」，請協助推廣運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2月2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134972號函辦理。
- 二、為落實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提升學生反毒知能，教育部製作「寒假親子共學反毒學習單」作為家長與學生識毒及拒毒的學習資源，期協助家長陪伴孩子在每個重要歷程健康成長。
- 三、旨揭學習單共分8個版本，提供國小三至六年級、國中七至八年級及高級中等學校一至二年級學生適齡的重要反毒知識與策略。請至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https://enc.moe.edu.tw/>)/反毒知識/下載專區/反毒學習單」下載運用。

正本：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電文
2025/12/26
交換章

裝



訂

線

80